

刻印先须考证篆文，篆文既明，就其形势细细落想应如何配法。如遇两字印，或一繁一简，或一短一长，本不配者，宜以不配配之；如遇四字印，有一字不配，宜以三字就之，若三字又不可就，亦宜以不配配之，或反得情趣，万勿牵强凑合。章法既定，从容落墨，落墨后又不可即便奏刀，恐精神已减，且置于案头，俟兴到或晓起神清气爽时，然后运刀，则刻成自妙。篆体之宜于印者，一曰大篆，周太史取苍颉之书加之刮利或同或异而名大篆，其法圆不致规，方不致矩，配合六义，成其自然。

一曰小篆，李斯改省大篆之文，破圆作方，悉异古制，谓之小篆，其法文如铁石，势若飞动，一点一画，矩度不苟，藏妍精于朴茂，寄权巧于端庄，冠冕浑成，斯为中律。

一曰悬针文，后汉曹喜作，其法以小篆为质，垂露为文，画细末纤直，如针之悬锋。

一曰柳叶文，晋卫瓘三世攻书，备善众体，此仿上古蝌蚪书，但头尾都细，象柳叶，故曰柳叶文。

一曰铁线文，形如铁线，瘦健有神，圆融洁净，不可如细汉文之端方，要如秦文之袅娜。

一曰大白文，汉印多用此体，法取平正端庄，其损益挪让与隶相通，要不失六义，转运欲灵，布置当密。

一曰细白文，务求平正，章法绵密，心稳手准，用力一冲，一气而成，甚有风致。

一曰满白文，最称庄重，文务填满，字取平正，致须流利，与隶相融。

一曰切玉文，须和平淡雅，温润有神，其转接处意到笔不到，如书家之有笔无墨是也。

一曰圆朱文，元赵松雪善作此体，其文圆转妩媚，故曰圆朱，要丰神流动，如春花舞风，轻云出岫。

用刀之法：一刀去又一刀去，谓之复刀；刀放平若贴地，谓之覆刀，又名平刀；一刀去一刀来，谓之反刀；疾送若飞鸟，谓之飞刀，又名冲刀；不疾不徐，欲抛还住，将放更留，谓之涩刀，又名挫刀；锋向两边相摩荡，如负芒刺，谓之刺刀，又名舞刀，刀直切下去，谓之切刀；接头转接处意到笔不到，留一刀，谓之留刀；刀头埋入印文内，谓之埋刀；既印之后，复加修补，谓之补刀。又有单入刀、双入刀、轻刀、缓刀各种刀名，虽不可不知，然总要刀下有轻重、有顿挫、有筋力，多用中锋，少用侧锋，时时存古人写字之法，若信笔为之或过于修饰，则呆板软弱之病多矣。

笔底虽贵劲挺，又最忌怒笔，要知银钩铁画，实从虚和中得来，非狂怪怒

张也。

凡人笔气各出天性，或出笔轻秀，或出笔浑厚，各如其人，种种不一，但能得情趣，都成佳品，惟俗而不韵者，虽雕龙镂凤，亦无足观。

刻大印粗文勿臃肿，细文须爽健；刻小印要宽绰有风神。若刻朱文，无论大小，究竟以细为佳。

秦文转角圆，汉文转角方，此秦汉之分也，一印中不可夹杂。

印虽必遵秦汉，然元明诸公之印之佳者亦可为法，惟时尚习气断不可使毫厘染于笔端。

董文敏云，临帖如遇异人，不必相其耳目手足头面，当观其举止笑语精神流露处。临古印亦然，只可取其神韵于非烟非雾间耳。

汉印中结字最佳，择其不背于六义者，须一一录出，时常参阅。

刻朱文须流利，令如春花舞风；刻白文须沉凝，令如寒山积雪。落手处要大胆，令如壮士舞剑；收拾处要小心，令如美女拈针。此文博士语也。

篆刻一技，亦可以怡养性情，若专求精工，未免耗损精神，亦乏天趣。坡仙云：诗不求工字不奇，天真烂漫是吾师。此二语最得怡养之术闻之。印之佳者有三品：神、妙、能。轻重得法中之法，屈伸得神外之神，笔未到而意到，形未存而神存，印之神品也；婉转得情趣，稀密无拘束，增减合六义，挪让有依顾，不加雕琢，印之妙品也；长短大小中规矩方圆之制，繁简去存无懒散局促之失，清雅平正，印之能品也。又曰少士人气亦非能事，惟胸中有书，眼底无物，笔墨间另有一种别致，是为逸品，此则存乎其人，非功力所能致也，故昔人以逸品置于神品之上。

琴有不弹，印亦有不刻：石不佳不刻，篆不配不刻，义不雅不刻，器不利不刻，兴不到不刻，疾风暴雨、烈暑祁寒不可，对不韵者不刻，不是识者不刻，此所谓八不刻。又有不可刻者五：不精诣不可刻，不通文义不可刻，不精篆学不可刻，笔不信心不可刻，刀不信笔不可刻。有志斯道者可不慎與？